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林巧雲

電話：(02)7736-6229

電子信箱：lincy542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222001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資料填報注意事項

主旨：有關111學年度第1學期推廣教育各項開班統計資料，請於112年3月31日前至「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」(<http://cell.moe.edu.tw/>)完成填報作業，並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第18條第2項第2款規定：「每學期結束後二個月內，應將前款資訊與該學期推廣教育開班數、學員數統計表及辦理情形彙整表彙入。」，旨揭課程結業日期為111年8月1日至112年1月31日，請各校依期限完成填報，系統將於112年4月1日起關閉，俾利本部辦理後續統計作業。
- 二、另為利課程填報作業勾稽，請各校逕自登入「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」(<http://cell.moe.edu.tw/>)下載專區，參閱「112年度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【各校系統使用者】操作手冊」，相關操作問題請逕洽本案聯絡窗口：林小姐(02)2331-6086分機7223或Email至 cellmoe@sce.pccu.edu.tw。
- 三、檢附「111學年度第1學期資料填報注意事項」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

副本：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系統計畫辦公室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112/01/31
08:14:15